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度

北平市政府政績比較表

北平市政府設計考核委員會編印

目錄

(一) 一般行政

甲、人事

- 1. 健全人事機構
- 2. 派代及送審
- 3. 厲行考勤考核
- 4. 調查統計
- 5. 訓練地方行政幹部人員

乙、編審

- 2.1 編印公報
- 彙編計劃及報告

(二) 社會

甲、社

- 1. 舉辦工商業登記
- 2. 換發商業登記證
- 3. 公司登記
- 4. 辦理銀號復員
- 5. 扶助當商復業調整當商利率
- 6. 調查黑銀號

乙、民政

- 一、辦理國民大會代表選舉
- 二、查禁煙毒

- 2.1. 成立禁煙聯合辦公室
- 2.2. 設立煙毒戒除所
- 3. 指定醫院戒除
- 4. 設立戒除煙民管訓所
- 5. 設立煙毒調查所
- 6. 禁燬煙毒



7.	設置告密箱	五
8.	辦理煙民自動登記	五
9.	舉辦煙毒總檢查	五
10.	六三紀念	五
11	設置煙毒檢查小組	五
12	核發禁煙獎金	五
13	宣傳查緝	六
14	成立北平禁煙協會	六
三、辦理公職候選人檢數		
四、整編保甲		
1.	編整保甲	六
2-1.	編整前區保編制	六
3.	設立第七區公所	七
4.	計劃增設區公所	七
五、成立臨時市參議會		
六、辦理公民宣誓填發公民証		
七、舉辦自治人員訓練		
八、籌建忠烈祠		
丙、辦理救濟及整頓救濟機構		
一、擴充救濟院		
1.	育幼所	八
2.	婦女教養所	八
3.	習藝所	八
4.	安老所	八
二、辦理救濟		
三、平民習藝所		
四、婦女手工廠		

丁、社會服務及設施.....十二

一、設立社會服務處.....十二

二、籌辦托兒所.....十二

三、籌設平民食堂.....十二

戊、調整人民團體及報社雜誌社.....十三

一、整理市商會及各業同業公會.....十三

二、籌組總工會及各工會.....十三

三、籌組市農會.....十三

四、調整社會團體.....十四

五、整理北平市佛教會及道教會.....十四

六、整理報社雜誌社及劇社.....十四

己、推行合作事業.....十五

一、指導成立合作社.....十五

二、設立合作金庫.....十五

庚、辦理糧政.....十五

一、評議糧價.....十五

二、扶導糧商購糧.....十五

三、組織平津兩市購運糧食平糶委員會.....十六

四、平糶雜糧.....十六

推行新生活運動.....十六

辛、財政.....十七

甲、整理自治財政.....十七

乙、辦理田賦征實.....十七

丙、整理公產收益.....十七

丁、協助國家財政.....十七

戊、推行公庫制度.....十八

(四)

警察

一、警察行政

甲、警察常年教育	十九
乙、調訓警官	十九
丙、提高警察素質實施補充教育	十九
丁、招收學警	十九
戊、商訂警憲聯合警備計劃	十九
己、加強城防綏靖郊區	十九
庚、調整勤務制度	二十
辛、實施責任督導區	二十一
壬、積極推行郊區復員工作	二十一
癸、辦理國民自衛團	二十一
子、加強消防舉辦防火檢查	二十一
丑、組訓義務警察	二十一
二、一般行政	
甲、整理交通	二十二
乙、整理市容	二十二
丙、管理特種營業	二十三
丁、查緝鴉片肅清煙毒	二十三
戊、破獲刑事案件	二十四
己、裁決違法案件	二十四
庚、舉辦國民身份證	二十四
辛、充實鑑定器材	二十四
壬、修繕房屋	二十四
癸、調整街牌編訂門牌	二十五
子、加強外僑管理	二十五
丑、改革拘留所	二十五

(五)

寅、改善警卡片	二五
卯、舉辦國民身份證	二五
辰、擴充器械修造所	二六
三、員警福利	二六
甲、員警福利	二六
乙、改進農場	二六
丙、改進印刷所	二六
丁、改進豆腐廠	二六
戊、籌設煤球場	二六
己、籌設縫紉部	二七
務	二七
一、工	二七
整修道路	二七
甲、新建工程	二七
乙、改善工程	二七
丙、養路工程	二八
丁、栽植路樹佈置道旁花池及空地造林	二八
二、整理溝渠	二八
整理文物建築	二九
甲、修繕工程	二九
乙、養護工程	二九
四、整理東西郊新市區	三十
甲、西郊區內維持工作	三十
乙、東郊區內維持工作	三十
五、測繪市區工程地圖	三十
甲、東安民巷舊便館區地形測繪	三十
乙、測繪房基線圖	三十
丙、各種工程測繪	三十

六、整理交通設施

- 1. 正陽門五牌樓附近設置中央島並改進步道.....三三
- 2. 改善東西長安街中央島交通舉崗亭.....三一
- 3. 改善東不壓橋交通工程.....三一
- 4. 整理全市各重要路口交通設施.....三一

七、管理市民建築

- 1. 修正本市建築規則及核發建築執照.....三一
- 2. 辦理建築師及營造廠商等登記.....三一
- 3. 檢查公共建築.....三一

八、成立公共工程委員會

九、籌設都市計劃委員會

十、其他工程

(六)

衛生

甲、增設醫療機構

- 1. 成立市立第二、三醫院.....三一
- 2. 成立市立產科醫院並復具婦嬰保健所.....三一
- 3. 成立市立牙科醫院.....三一
- 4. 成立市立傳染病醫院.....三一
- 5. 成立市立北平醫院.....三一
- 6. 普設各衛生區事務所.....三一
- 7. 充實原有各衛生區事務所.....三一

乙、醫藥救濟

- 1. 增設免費病床.....三四
- 2. 配發善救分署救濟物資.....三四
- 3. 免費施用盤尼西林.....三四
- 4. 製發煤氣解毒藥水.....三四

丙、醫藥管理	三四
1. 查驗核發醫藥執照	三四
2. 取締事項	三四
丁、禁烟	三四
1. 成立戒除及調驗烟毒機構	三四
戊、澈底改善環境衛生	三四
1. 組設環境衛生總隊	三四
2. 運除垃圾	三四
3. 調查環境衛生及取締事項	三五
4. 訓練稽查人員	三五
己、成立衛生試驗所	三五
庚、防疫	三五
1. 霍亂預防	三五
2. 舉辦各項預防接種	三五
3. 實施D D T噴射消毒工作	三六
辛、衛生教育	三六
1. 學校衛生及推進	三六
2. 發行衛生週刊及舉辦各種衛生宣傳	三六
3. 舉辦衛生展覽	三六
4. 舉辦市民及學生健康檢查	三六
公用	三七
甲、普遍檢查全市度量衡器製造商店及使用商店	三七
乙、整頓自來水	三七
丙、整理路燈	三七
丁、整理標準鐘	三七

(八)

地政

戊、籌辦本市公共汽車及郊外遊覽車.....三八

巳、接收日營工廠.....三八

甲、土地測量.....三九

乙、土地登記.....三九

丙、規定地價.....三九

丁、清理公產.....三九

1. 清理市有公產.....三九

2. 代管國有公產.....三九

戊、處理地權糾紛.....三九

巳、土地使用.....四〇

1. 土地征收.....四〇

2. 救濟房荒.....四〇

(九)

教育

甲、高等教育.....四一

1. 恢復市立體育專科學校.....四一

乙、中小學教育.....四一

1. 實施義務教育.....四一

2. 整理私立學校.....四一

3. 召開中小學及幼稚園校長會議.....四一

4. 整理校舍校具添置圖書儀器.....四一

5. 增設學校救濟失學青年.....四一

6. 訓練中小學師資及社教機關職員.....四一

7. 補助私立優良學校.....四一

(十)

丙、社會教育.....四三

1 整理社會教育.....四三

2 擴充社會教育.....四三

丁、體育保健.....四三

1 建築公共體育及遊泳池.....四三

2 充實各校體育及衛生設備.....四三

戊、其他.....四四

1 組織研究會.....四四

2 舉辦各種集會.....四四

會 計.....四五

甲、人事.....四五

1 普通設立市屬機關會計室.....四五

乙、設計.....四五

1 頒定各項會計制度.....四五

2 訓練會計人員.....四五

2. 彙編計 告劃及報	乙、編審 1. 編印公	5. 訓 員幹方 部行練 人政地	4 計 調 查 統	
彙編計 告劃及報 編印本 年報并 刊物 計劃及 實施報	蒐集本 府各局 處施政 資料編 輯出版 每兩週 出版一 期加強 內容逐 期推進 於年終 彙編訂			
彙編三十 五年度 計劃及 實施報 告并光 復一年 之北平 市政	自三十 五年六 月起出 版迄十 二月止 共十三 期	<p>(1) 北平為收復之區，應速設法恢復秩序，並加強治安，以保民生。各項建設，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訓練幹部，應由中央訓練團，分送各省市，以資訓練。各項經費，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p> <p>(2) 各項建設，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訓練幹部，應由中央訓練團，分送各省市，以資訓練。各項經費，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p>	<p>(1) 規定效率，起見於三十五年十二月以前，應由各局處，將各項工作，彙編成冊，呈報中央，以資考核。各項經費，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p> <p>(2) 各項建設，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訓練幹部，應由中央訓練團，分送各省市，以資訓練。各項經費，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p> <p>(3) 各項建設，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訓練幹部，應由中央訓練團，分送各省市，以資訓練。各項經費，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p>	<p>(1) 規定效率，起見於三十五年十二月以前，應由各局處，將各項工作，彙編成冊，呈報中央，以資考核。各項經費，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p> <p>(2) 各項建設，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訓練幹部，應由中央訓練團，分送各省市，以資訓練。各項經費，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p> <p>(3) 各項建設，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訓練幹部，應由中央訓練團，分送各省市，以資訓練。各項經費，應由中央撥款，地方配合辦理。</p>
同前	同前	新辦	新辦	

會社 貳				類工作
四、 常業商 率調商 商扶 利整復助	三、 員銀 號辦 復理	二、 登 記 公 司	甲、 商業 登記 一、 商換 證登 登	工作項目
			月間 自一 底期 止一 更律 發聲 執請 照登 商工 配商 須業 於須 此於 為止 八此 期登	工 作 計 劃
5. 當 值 十 當 五	1. 助 四本 當市 期業 暫八 收業 三已 個月 手續 費一 成三 期月 滿可 交換 票轉 期仍 照收 手	十發 五給 日充 止辦 共書 發巡 出防 證各 明復 書政 八部 十二復 月業 二請 件復 由員 本辦 局法	一營 、八 三月 五登 三記 家證 變二 更、 登五 記月 一、 四七 一十 四件 家共 登填 記發 自	工 作 實 施
				進 比 展 上 情 年 形 度
				考 上 核 級 機 關
				備 考

	13 查宣 緝傳	14 成北 立平 煙市 協保	三、 公辦 職理 候選 人檢 嚴選	四、 編整 甲保 甲保 編保 甲保	2 編整 前保 編制
兵第十九團三機關一七〇、二二、三八 ○元警察局九七七、二〇〇元 轉發查緝人員已電請行政院續發獎金 三萬元以便繼續辦理 經常在各省娛樂場所張貼標語及刊發宣 傳文字並會同內政部警備處及禁煙特派 員招待新聞記者中學校長及各人煙進潮 體等宣示中央禁煙決心及推進步 驟代表社會人士一致奮起完成中央禁煙 禁政諸社會人士一致奮起完成中央禁煙 禁煙有關於開成立大會所有本市 計參加開會經費由自治經費 民衆團體補助該會經費暫由自治經費 極大開工體補助費項下撥補一百萬元開 第一次理監事主席各區分會在籌組中	經擬訂本市公職候選人檢選辦法並 於十月二十二日成立北平市公職候選人 人應考資格審查委員會聘定委員通過 檢選辦法修正實施計劃及預算推准本市 與各省路有同各自治區是否可比 縣級成立區應考資格審查委員會辦理 初辦已電請考試院核示俟奉復後即開 始辦理檢選工作 一月六日起派員指導開始編先後動 員中小學教師編五二時學學生一〇 二八分區參加編分工作區三三二保五 編組完竣計共劃分十六區三三二保五 本市光復前之區保編制與中央法令不 合其下設分局四郊各坊里外城直隸 二區統籌局在四郊各坊里外城直隸 市級請查戶口難分次編組每區設 系級請查戶口難分次編組每區設 三級請查戶口難分次編組每區設 即舉行甲戶長會議每區保查召集保甲 大會選舉正副保長訓練民衆行使四權				

3 所區第設 公七立	4 所區增計 公設劃	五、成立 臨時市 參議會	六、辦理 公暫公 民填發 證宜理	七、舉辦 自治人 訓練練
該區公所成立後，各區公所亦應同時成立，以便各區公所之業務，能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各區公所之工作，以期各區公所之業務，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增設區公所四區，計分：第一區、第二區、第三區、第四區。各區公所之增設，係根據人口之多少，及交通之便利，而予以劃分，以期各區公所之業務，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臨時市參議會，定於四月至七月底籌組完成。該會之組織，係由各界代表組成，其任務為：監督市政府之行政，並向市政府提出建議，以改善市政，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辦理公暫公民填發證宜理，係指由各區公所，向市民發給各項證明文件，如：戶口名冊、地籍證明、房屋所有權證明等。此項證明文件之發給，係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市民如何申請，以期各項證明文件之發給，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舉辦自治人訓練練，係指由各區公所，舉辦各項自洽訓練班，如：公民訓練、自治幹部訓練、民意調查訓練等。此項訓練班之舉辦，係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市民如何參加，以期各項自洽訓練班之舉辦，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該區公所成立後，各區公所亦應同時成立，以便各區公所之業務，能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各區公所之工作，以期各區公所之業務，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增設區公所四區，計分：第一區、第二區、第三區、第四區。各區公所之增設，係根據人口之多少，及交通之便利，而予以劃分，以期各區公所之業務，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臨時市參議會，定於四月至七月底籌組完成。該會之組織，係由各界代表組成，其任務為：監督市政府之行政，並向市政府提出建議，以改善市政，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辦理公暫公民填發證宜理，係指由各區公所，向市民發給各項證明文件，如：戶口名冊、地籍證明、房屋所有權證明等。此項證明文件之發給，係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市民如何申請，以期各項證明文件之發給，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舉辦自洽訓練練，係指由各區公所，舉辦各項自洽訓練班，如：公民訓練、自治幹部訓練、民意調查訓練等。此項訓練班之舉辦，係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市民如何參加，以期各項自洽訓練班之舉辦，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該區公所成立後，各區公所亦應同時成立，以便各區公所之業務，能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各區公所之工作，以期各區公所之業務，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增設區公所四區，計分：第一區、第二區、第三區、第四區。各區公所之增設，係根據人口之多少，及交通之便利，而予以劃分，以期各區公所之業務，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臨時市參議會，定於四月至七月底籌組完成。該會之組織，係由各界代表組成，其任務為：監督市政府之行政，並向市政府提出建議，以改善市政，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辦理公暫公民填發證宜理，係指由各區公所，向市民發給各項證明文件，如：戶口名冊、地籍證明、房屋所有權證明等。此項證明文件之發給，係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市民如何申請，以期各項證明文件之發給，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舉辦自洽訓練練，係指由各區公所，舉辦各項自洽訓練班，如：公民訓練、自治幹部訓練、民意調查訓練等。此項訓練班之舉辦，係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市民如何參加，以期各項自洽訓練班之舉辦，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該區公所成立後，各區公所亦應同時成立，以便各區公所之業務，能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各區公所之工作，以期各區公所之業務，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增設區公所四區，計分：第一區、第二區、第三區、第四區。各區公所之增設，係根據人口之多少，及交通之便利，而予以劃分，以期各區公所之業務，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臨時市參議會，定於四月至七月底籌組完成。該會之組織，係由各界代表組成，其任務為：監督市政府之行政，並向市政府提出建議，以改善市政，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辦理公暫公民填發證宜理，係指由各區公所，向市民發給各項證明文件，如：戶口名冊、地籍證明、房屋所有權證明等。此項證明文件之發給，係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市民如何申請，以期各項證明文件之發給，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舉辦自洽訓練練，係指由各區公所，舉辦各項自洽訓練班，如：公民訓練、自治幹部訓練、民意調查訓練等。此項訓練班之舉辦，係由各區公所負責辦理，並由各區公所派員分赴各區，指導市民如何參加，以期各項自洽訓練班之舉辦，能迅速推行，而利於民衆之福利。

4 安老所	3 習藝所	2 婦女教養所	一 濟院 救濟院 救濟院 救濟院	丙、辦理救濟及整頓職業小學 增設育嬰育幼醫療三所及職	八、籌建忠烈祠
<p>二作內心園隨專格助藝趣所該配</p> <p>百按成得藝時收該以期以者項內所內能</p> <p>名立以及予容原能期以者項內所內能</p> <p>已發縫以勞以殘廢及老</p> <p>於給級修作神話無力依</p> <p>十紛做養與使講無力依</p> <p>月一處善老以資生活會</p> <p>十五代以分安適外女改</p> <p>日賙收署以當當活於老</p> <p>開工收苦作當當活於老</p> <p>工容女於活授授予除</p> <p>人女所身予除</p>	<p>格助藝趣所該配</p> <p>以期以者項內所內能</p> <p>自專授所由育部依處社</p> <p>立生專習藝所兒童會</p> <p>之存門計分兒童對工</p> <p>家可通門計分兒童對工</p> <p>無家無家無家無家無家</p> <p>孤女相當縫級今</p> <p>女相當縫級今</p> <p>女相當縫級今</p> <p>女相當縫級今</p> <p>女相當縫級今</p>	<p>2 婦女教養所</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一 濟院</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丙、辦理救濟及整頓職業小學</p> <p>增設育嬰育幼醫療三所及職</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八、籌建忠烈祠</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該所內原名習藝部依處社</p>
<p>週於十月二十七日</p> <p>行止總計一八〇二名</p> <p>日結東計自七月八日起至十月二十七日</p> <p>止總計一八〇二名</p> <p>共訓練五期</p>					

<p>三、籌組市農會</p>	<p>二、籌組總工會及各工會</p>	<p>一、整理市商會及各業公會</p>	<p>戊、調整民團及報社雜誌 依收復地區人民團體調整辦法於六月底全部調整完竣</p>
<p>依收復地區農會組織，於四月一日成立。現正積極籌備中。</p>	<p>1. 成立總工會，於四月一日正式開工。 2. 籌備委員會，由各界代表組成，負責籌備事宜。</p>	<p>1. 整理市商會，由北平市商會與北平市黨部慎重辦理。 2. 整理各業公會，由各業公會代表組成，負責整理事宜。</p>	<p>1. 整理北平市商會，由北平市黨部慎重辦理。 2. 整理各業公會，由各業公會代表組成，負責整理事宜。 3. 籌備委員會，由各界代表組成，負責籌備事宜。</p>

<p>三、組 津市糧食 購運委員會 委員</p>	<p>四、平糶 雜糧</p>	<p>辛、推行新 生活運動 指導義務 勞動清潔 運動並舉</p>
<p>北平特准 行職爲 生特准 款一百 購糧二 任食平 主糧委 分任員 長運平 官批組 長由長 天津批 一平兩 平日正 平糶等 宜</p> <p>立正 設辦 積事 極推 動貨 購一 月並</p>	<p>由米食部 小中特派 下作學一 平糶供學 區次發煤 售發價售 售完六千 三萬六千 平糶食購 運五元以 處如萬 購數四 基交北</p>	<p>1 令防各區 2 市容各區 3 賽工各區 4 協並刑 助污二 辦月九 理動十 禁標大 煙語會 宣講發 傳交影 及述新 烟生學 毒徒兵 檢軍處 查行學 工公運 所共動 工場之 作場意 被義生</p>

	<p>丁、協助國 家財政</p>	<p>戊、推行公 庫制度</p>
<p>計 算 結 至 年 終 已 收 二 百 四 十 一 萬 餘 元。 尾 欠 於 下 年 度 催 征。</p>	<p>法定應撥中央之款分別遵辦</p> <p>(一) 籌募三十三年同盟勝利公債一千萬元於年底募足。</p> <p>(二) 撥中央田賦百分之四十九。</p> <p>(三) 撥中央地價稅上半年百分之五。</p> <p>以上三款均已分別繳解國行。</p>	<p>本市於三十五年元月擬定北平市款 收支保管辦法呈奉行政院核准於六月 一日施行。一切稅收由財政局所轄各 稽征所查征，中央補助各費列由財政 局承領轉撥，全部現金出納事務均歸 公庫集中辦理。</p>

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工作實施	進度情形	上級核意見	備考
警察	(一) 警察行政 (甲) 警察常年教育 (乙) 警察訓練官	根據已往從新擬定學術科訓練進度表按月實施 警局留用偽警局待代之警官大多未受正式訓練亟宜分批訓練擬訂訓練辦法現任警官教育班抽調現任局員巡練官隊長以一個月短期訓練	城區分局採用集中訓練郊區分局採用分區指定專任教練職員經常實施 第一期訓練四十九名於九月十六日開始十月十六日完成 第二期訓練六十二名於十月二十一日開始於十一月二十二日完成			因係新辦無從比較 第三期因值冬防期固勤務繁重暫緩實施俟冬防期滿再行訓練 新辦無從比較
	(丙) 提高警察素質 充實教育	1 舉辦城門車站等檢在長警之補充訓練 2 舉辦分局長警會操 3 舉辦各分局騎車隊訓練 4 舉辦各分局隊幹部教練人 5 舉辦各分局隊幹部教練人 6 舉辦各分局隊幹部教練人 7 舉辦各分局隊幹部教練人 8 舉辦各分局隊幹部教練人 9 舉辦各分局隊幹部教練人	九月間實施 已於九月底訓練二週 於十月一日起訓練一週 於九月至十月間實施一個月 於十月至十一月間實施一個月 於十月至十一月間實施一個月 於十月至十一月間實施一個月 於十月至十一月間實施一個月 於十月至十一月間實施一個月 於十月至十一月間實施一個月			新辦無從比較
	(丁) 招收學警	擬定招收學警辦法分期實施	第一期於一月招收二百五十八名 第二期於六月招收二百六十二名 第三期於十一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四期於十二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五期於一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六期於二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七期於三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八期於四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九期於五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十期於六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十一期於七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十二期於八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十三期於九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十四期於十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十五期於十一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第十六期於十二月招收二百五十一名			新辦無從比較
	(戊) 商訂警察聯合警備計劃	憲聯合警備計劃	憲聯合警備計劃			新辦無從比較

(庚)調整勤務制度	(辛)實施責任督導區	(壬)積極推行郊區復員工作	(癸)辦理國民自衛團
5 劃定保警隊防區	廣州七人二部制側重外勤警務制內勤警額減少外佔特勤補空額	分局因環境治安及特殊關係尚有未復員之分駐所派員出聽	依民衆會議由區長官部組織訓練國民自衛團以下之男子八歲以上四十六歲以下之男子八歲以下者由警察訓練
計城區配合三個大隊除保警隊控制外各以一個中隊分駐於各分局	利策中心地區以車巡隊為控制部隊以七人二部制已實施并調整駐警八十二名各區長警缺額隨時以學警補充	自六月起逐次復員者已有十七處餘均在努力推進中	第一期自三十一年七月一日起開始第二期自三十一年八月一日起開始第三期自三十一年九月一日起開始第四期自三十一年十月一日起開始
側重外勤警務力優各區勤務已見進步	此項辦法於冬防實施後改正如左 一、劃分全市為四個警備區第一區包括內、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1) 每分局劃為三個責任區包括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五、二十六、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三十一、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三十五、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四十一、四十二、四十三、四十四、四十五、四十六、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七、五十八、五十九、六十、六十一、六十二、六十三、六十四、六十五、六十六、六十七、六十八、六十九、七十、七十一、七十二、七十三、七十四、七十五、七十六、七十七、七十八、七十九、八十、八十一、八十二、八十三、八十四、八十五、八十六、八十七、八十八、八十九、九十、九十一、九十二、九十三、九十四、九十五、九十六、九十七、九十八、九十九、一百	自六月起逐次復員者已有十七處餘均在努力推進中
新辦無從比較	新辦無從比較	新辦無從比較	新辦無從比較

<p>(子) 加強消防 三十四年十月 接收時消防 器材多因失 修不能及時 器材久失修 以致不能使 消防車五輛 用應設以器 消防車十輛 修理有他五 用應設以器</p>	<p>關於專案添置消防車尚未核定 政訓部由十一戰區政訓部担任 每日訓練一小時 分期舉行校閱 訓練一個月受</p>	<p>(丑) 組織訓練 警察 依照內政部頒布之民衆訓練 方案規定擬將本市力行茶仗 及各團體組織成義務警察以 資訓練社會內層藉維治安秋</p>	<p>二、一般行政 本市交通崗台率均已大部破 壞須修理并添設交通標牌 以便利指揮</p>	<p>(甲) 整理交通 由九月二日起集訓交通警察 以利指揮</p>	<p>(乙) 整理市容 取締一國旗懸掛指定淨灘地點 取締傾倒穢土穢水收容貧民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本市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p>	<p>(丙) 管理特種營業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p>	<p>(丁) 查緝煙毒 依據嚴治盜匪及禁煙禁毒辦 法分別加緊查緝</p>
<p>關於專案添置消防車尚未核定</p>	<p>組並於十二月中檢在消防器材工 作並檢査戶數九百九十六戶其 行消檢査戶數不合者計一百四 中電器設置不合者計一百四 月份檢査物品者九百三十三戶 存易燃性物品者八百六十三戶 合規定者四百八十六戶其他不 月一日起至七日由各分局檢査報告</p>	<p>原擬組訓義務警察團依照第十一戰區 長官司令部召開組訓民衆會議之決議 了後再行組訓義務警察團免衝突訓練終 組訓國民自衛團國民自衛團訓練終 了後再行組訓義務警察團免衝突訓練終 了後再行組訓義務警察團免衝突訓練終</p>	<p>修補交通崗台率均已大部破 壞須修理并添設交通標牌 以便利指揮</p>	<p>由九月二日起集訓交通警察 以利指揮</p>	<p>取締一國旗懸掛指定淨灘地點 取締傾倒穢土穢水收容貧民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本市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p>	<p>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 取締特種營業計有電影遊藝</p>	<p>依據嚴治盜匪及禁煙禁毒辦 法分別加緊查緝</p>
<p>關於專案添置消防車尚未核定</p>	<p>本年度未及實施</p>	<p>本年度未及實施</p>	<p>本年度未及實施</p>	<p>本年度未及實施</p>	<p>本年度未及實施</p>	<p>本年度未及實施</p>	

<p>(戊)破獲刑督飭官警協力破獲各案 已移法院訊辦 (己)刑決送受理各分局送來送警案件 警案件</p>	<p>(庚)舉辦國依照中央規定舉辦國民身分證 民身分證</p>	<p>(辛)充實鑒添置刑事鑑定器材 定器材 (壬)修繕房警察總局及各分局所原有 房舍年久失修擬加整理</p>	<p>(癸)調整街計劃調整全市街牌門牌 門牌</p>	<p>(子)加強外(一)清查外僑戶口 僑管理 (二)調查各機關留用日籍技 術人員戶口 (三)調查韓籍戶口 (四)調查德僑戶口</p>
<p>本年度共破獲刑事案二千九百零八起 已移法院訊辦 本年度共裁決送警案件七千五百十二起</p>	<p>由本年十月份開始舉辦由本局招標承 印國民身分證費用由市民自負每人二 百元於領證時繳付於填發貼照後發分 局轉送本局鈐蓋鋼印後發還</p>	<p>請核撥專款購置指紋箱藥料電筒及刑 事攝影機等件 共修繕五百間 泰市長交飭將東昌胡同改稱東嶽胡同 南溝沿改稱修綽路北溝沿改稱趙登 禹路繼錫子胡同改稱張自忠路襲巷口 牌八而門牌五百二十面擬三十六年會 工部局更換因時間及經費不足尚未 舉辦</p>	<p>聯利後外僑戶口漫無統計至本年度四 月下旬舉行外僑戶口調查統計查得本 市居住外僑一千四百五十九戶二千二 百六十名口後按月清查截至十二月底 止計共二千一百七十一戶二千九百六 十三名口 本市原共有留用日籍人員戶口三百九 十三戶一千二百二十六名口截至十二 月底止共有留用技術人員六百四十二 名</p>	<p>本市韓僑徐徐已分批遣送回國者外其有 正當職業繼續留平者共七十九戶一百 五十三名口均依照內政部規定辦法限 期到局登記請領居留證以便調查統計 參照內政部規定處理德僑辦法調查收 繳手槍三支子彈三十粒并調查有助日 行為者均予監視候遣返國</p>
<p>新辦由十月二十日 起始預計本年底全 部完竣因本市民人 過多情形複雜現已 展限 以尚未奉內政部核 示仍用舊有諸件致 工作頗感困難</p>				
				<p>新辦無從比較</p>

<p>(辰) 擴充器 所 添置必要器械材料及增設專門技術工匠</p>	<p>添置必要器械材料及增設專門技術工匠</p>	<p>因經費不足僅添少數木料</p>	
<p>三、員警福利</p>	<p>本年四月開始籌備六月間正式成立本市府撥給基金壹千餘萬元開始配發日用品七月末作第一次決算一千九百餘萬元十二月作第二次決算淨益貳千九百餘萬元</p>		
<p>(甲) 員警福利</p>	<p>本市所有該場傢具工人撥歸東郊農場應辦</p>		
<p>(乙) 改進農場</p>	<p>(1) 北郊農場共地九十二畝地勢窪下擬計劃出租 (2) 東郊農場園地旱田二百餘畝擬劃分地段改良種植</p>		
<p>(丙) 改進印刷</p>	<p>承印本局辦公用紙及印刷品自十月間起並對外營業使達到自給自足之目的</p>	<p>上年僅能承印本局辦公用紙本年度已加改組完備三十六年起即可承辦外來件</p>	
<p>(丁) 改進豆腐廠</p>	<p>佔工合作盈利率四六分調規定原料及出產量之比率隨時派員監督所得收益作福利基金</p>	<p>十一月間開始召工人開張合作訂立合同十月末開始工作每日六鍋或八鍋並添養豬隻以為副業年未無價配給員警</p>	<p>新辦無從比較</p>
<p>(戊) 籌設煤球廠</p>	<p>成立煤球廠製造煤球供給員警</p>	<p>十一月間進行組織派管理員監督管理之費用煤七成黃土三成為配合格準煤價只收成本及工資</p>	<p>新辦以煤源缺乏尙未能充分供用</p>
<p>(己) 籌設縫紉部</p>	<p>為減輕員警家庭負擔調查以下二月進行辦理自三十六年一月份起記聘為技工籌設縫紉部</p>	<p>新辦無從比較</p>	

伍 務工		工作項目	工作計畫	工作實施	進度情形	上級機關	備考
(1) 皇城根西	(甲) 新建工程	(1) 包括修築瀝青石礮混合路面及放掛青灰道牙等工程	(1) 初步工程為拆除平安里一段之東西兩側瀝青石礮路面及平礮路基已完竣 成長三〇公尺寬三〇公尺之土路 運除礮土三七六〇立方公尺				舖裝路面及修築廣場等工程 度入三六內 工作計畫內
(2) 安門外	(2) 工程	(2) 道牙及排水設備均已修成 修理舊改舖設級路面	(2) 築成路面計一三三〇・六〇平方公尺				
(3) 沙灘漢花	(3) 泥舖修水	(3) 計畫修築面積五一五四平方公尺	(3) 舖成石礮路面三三〇〇平方公尺 惟水泥瀝漿工作因天寒水凍不能進行俟來春春暖繼續施工				
(4) 永南路展	(4) 寬工程	(4) 自永定門至南苑飛機場 長八公里原路面寬三公尺 一、加寬至六公尺舖土 二、四水水泥混泥土路面	(4) 北段自大紅門至永定門長四・一公里計面積二四六〇〇平方公尺				(4) 本項工程原 不在本局計畫 內係由經 濟部撥款協 助辦理
(乙) 改善工	(1) 朝陽門內	(1) 原係瀝青路翻修改為石礮路面計北面積一四三六〇平方公尺	(1) 十月二十五日開工已完 成石礮路面七六〇〇平方公尺 因天寒不宜澆油俟春前不礙築成 天暖再舖瀝青				
(2) 安定門內	(2) 石礮路	(2) 計畫面積七四六〇平方公尺	(2) 十一月二十九日開工已 完成石礮路面一七三〇平方公尺				
(3) 東西長安	(3) 車道	(3) 在原路之南面另闢慢車 道舖修石礮路面包括拆 除代樹安置道牙築路型 舖路面等工程	(3) 已將阻礙路線之電杆及房屋之一 部份拆除完工作材料備齊繼續施工				

<p>四、整理東西郊新市區</p> <p>(甲)西郊區內維持工作</p> <p>原計畫擬一面維持原有設施繼續利用一面另作新計畫以謀改革擴展因經費無着僅能舉辦零星工事暫維現狀</p>	<p>(1)改建復興大街水榭地涵洞(2)整理(3)裁街中央綠地帶並立交通號誌(4)完成復興大街水榭未竟工程並敷設水管(5)修復長安人橋(6)整理西郊新市區土地現狀(7)繪製西郊常養龍橋區內各街道石橋一座(10)經常維護修整區內</p>		
<p>(乙)東郊區內維持工作</p>	<p>(1)修理建國門外木橋(2)查勘郊區道路橋梁涵洞現況作局部整理</p>		
<p>五、測繪市區工程</p> <p>(甲)東交民巷使館區地形測繪</p> <p>(乙)測繪房基線圖</p> <p>(丙)各種工程測繪</p>	<p>實測面積一百四十萬平方公尺</p> <p>本市房基線百分之三十未經測定擬陸續測繪</p>	<p>東門倉南門倉北門倉剪子巷等房基線</p> <p>(1)東單東兵馬水平(2)修正本市內附近平面圖並重印(3)測繪永定門朝陽門西直門附近交通管理計畫圖(4)測繪宣外平民市場平面圖(5)測繪天橋東市場及西市場(6)測繪龍廣濟平街沙灘金魚池大街街幹線打通計畫圖(7)測繪南大街造林計畫圖(8)測繪蘆溝橋一丈字山地形圖(9)測繪蘆溝橋一丈字山</p>	<p>因經費核減原計畫內各項地形測繪等項不能實施</p>

六、整理交通設施	<p>(1) 正陽門 五牌樓附近 中央島並改 修步並改</p> <p>(2) 添建高 空崗位三色 指揮燈安 全島</p> <p>(3) 拆除原 橋修築洞展 寬全部竣工</p> <p>(4) 改建混 凝土交通傘 慢字及三色 指揮燈等</p>	<p>(1) 就電車軌 道又分岐處 全部完成</p> <p>步道開寬路 幅加鋪瀝青 路面</p> <p>十一月 底竣工</p>	<p>崗亭於市 內交通傘 燈 會擇上等 年度修理 工程 計外度上 應急四項 修理 程外度上 應急四項 修理 計外度上 應急四項 修理 並製外城 區普通四 十修 立木</p>	<p>壹至五 年度工 程中心 費核計 僅照原 費核計 擇理實 施尚修 整河渠 建築修 費除 能因舉 辦</p>
七、管理市民建築	<p>(1) 修正本 市建築規 則及執照 建築執照</p> <p>(2) 辦理建 築師及營 造商等登 記</p> <p>(3) 檢查公 共建築</p>	<p>(1) 依照中 央建築法 規與現 實情況 修正 對於呈 報建築 手續力 求簡 化</p> <p>(2) 依據內 政部所 頒建築 師 登 記 辦 法 及 營 造 商 登 記 辦 法 由 公 佈 登 記 實 施 暫 行 辦 法 及 營 造 業 登 記 實 施 暫 行 辦 法 由 公 佈 登 記 實 施</p> <p>(3) 已檢 查電 影 院 二 十 三 家 分 別 通 知 修 理 一 部 已 告 竣 工 築</p>	<p>經修正後 由府公佈 實施全年 核發建築 執照(修理 雜項拆卸 在內)共計 三九九 〇〇件</p> <p>核發建築 師開業證 二十四件 臨時 登 記 證 九 十 七 件 登 記 證 十 一 件 登 記 證 十 一 件 登 記 證 十 一 件 登 記 證 十 一 件</p>	<p>十一月二十五日 開工已完成 百分之七</p>

八、成立公會 共立公會 委員會	九、籌設部 市計劃 委員會	十、其他工 程 (1) 修繕後 園恩寺主 席官邸 (2) 修繕 八寶山志 烈祠(3) 修繕先農 壇公共體 育場(4) 建築街要 路口交通 崗亭下伏
於三十五年七月成立初步工作為研 有關於本市四郊道路系統擬定改善 幹路線並研究本市積存垃圾全部 新市界線調查並研究本市積存垃圾 問題已將調查完竣以作解決之資料 測量調查完竣以作解決之資料	組織規程由局擬定呈府公佈 規程已由府公佈並經核定委員名單正 準備成立	不在本局計畫預算之內係代 辦工程 上列四項均已竣工

<p>乙、醫藥救濟</p> <p>1 增設免費病床</p> <p>2 配發善後物資</p>	<p>3 免費施用盤尼西林</p> <p>4 解毒藥水</p>	<p>丙、醫藥管理</p> <p>1 查發劣質醫藥執照</p> <p>2 取締事項</p>	<p>丁、禁烟</p> <p>1 成立戒除及調發煙毒機構</p>	<p>戊、環境衛生</p> <p>1 組織環境衛生總隊</p>
<p>於本市貧苦患者至多，爰計劃於市立各院所內設置免費病房。</p>	<p>因醫療物資及病人營養缺乏，計劃予以補充。</p>	<p>為保衛市民起見，爰計劃對於醫藥執業人員嚴格管理。</p>	<p>為協助禁戒收治煙民，於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事業部分，第七號計劃成立市立戒煙醫院。</p>	<p>為集中力量對環境衛生工作，善環境衛生總隊，於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事業部分第九號計劃成立。</p>
<p>本年內經先後與善後救濟會接洽合作，於市立各醫院內設置免費病床九十六床，免費收治貧苦患者。</p>	<p>本戶經先後領到善後救濟物資三十六種，經審核全行各公立醫院實業，應用狀況分別配給其發給藥械材料物資六次，牛乳四次，乳粉五次。</p>	<p>凡頭有偽政府醫藥執照者，經在驗後予以該發，計本年度共驗發醫照二二一九張，藥照二四二二張。</p>	<p>本年共取締無照行醫者二件，虛偽宣傳者一件。</p>	<p>於三十五年一月份，繼續成立煙毒戒除所十一處，收治貧民及無力自戒之煙民，匪犯其類，自費戒除者，經指市立醫院六處，強託醫院十九處，盡量收容，並遵照衛生署規定，方劑製成煙藥，使用至四月十五日止，各戒除所結束，廣保留外，北郊兩戒除所，改為煙民調檢所，復於八月底將外四所，驗明戒除，合併於北郊調檢所內，本年計共戒除三〇七三人，調檢六四二人。</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p>2 運除垃圾</p> <p>依照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事 業部分第十號計劃底改善 環境衛生之計畫運除本市 有八年之積土</p>	<p>3 調查環境衛生及取</p> <p>於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事業 部分第九號乙丙三項計劃 調查環境衛生及取締</p>	<p>4 訓練稽查人員</p> <p>於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事業 部分第九號已項計劃訓練 生人員</p>	<p>己、成立衛生試驗所</p> <p>為應付中西藥品及食物品 之化驗於三十五年度工作 衛生試驗所</p>	<p>庚、防疫</p> <p>在各地未發現霍亂前以預防 注射為第一抑本埠發現霍 亂時以投藥為第二抑本埠發 霍亂時以隔離治療為第三期</p>	<p>1 霍亂預防</p>	<p>2 舉辦各項預防接種</p> <p>計劃按照季節分別舉辦各項 預防接種</p>
<p>運除工作計分六項 1 由本局清潔隊汽 車隊直接運除 2 廿城空車協運 3 義商 大車協運 4 與善救合作以運 5 運 除六項計共運除六三三 四六、八八三</p>	<p>本年對於飲食店舖攤理髮館茶 市水井公廂乳場等處環境衛生共 二次公告一八八次指導者一四 一八八次具結罰辦者一四</p>	<p>於三十五年十月至十二月對於衛生稽 查隊人員普施訓練兩個月由專門人員 擔任講授考核結果均尚及格</p>	<p>於三十五年六月開始試辦至八月一日 正式成立計作化學檢驗二〇九四 細商檢驗二三五九次</p>	<p>自六月一日起實施普通預防注射至九 月三十日結束因注射一六六三九二 支自八月一日起因注射一六六三九二 日設檢疫班由舖戶亦同時檢疫至九 九一八戶其中檢者四五六五九人又 八六八人送院隔離者四二一人自來 院隔離治療斷為真性霍亂死亡一 旅客一人對其才寓中及其家屬右 施以消毒及注射等必要措施</p>	<p>本年舉辦種痘白喉預防注射傷寒 注射三次計天花注射六次傷寒注 喉預防注射一九〇五六次傷寒注 喉一九三九九次</p>	<p>創辦</p>
<p>本年運除量較上年 八(三十四年十月十九 日)至三十四年十月 三十一日)增運五 八二〇八、九運三 八噸</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p>3 實施D.D. 噴射消毒工作 得擬以D.D. 噴射在夏季及冬季各舉行一次以消滅霍亂及斑疹傷寒之流行</p>	<p>幸 育 衛生教育之推進 為復員學校衛生工作擬會同社會生恢復學校衛生委員會</p>	<p>2 發行衛生週刊及舉辦各種衛生宣傳 為普及衛生常識於三十五年計劃行政部分第三號計劃編製衛生刊物</p>	<p>3 舉辦衛生展覽 為啓發人民衛生常識擬廣羅有關衛生模型標本照片圖畫等項舉行展覽</p>	<p>4 舉辦市民健康檢查及學生健康檢查 為市民保健起見於三十五年度工作計劃行政部分第一號計劃舉辦市民及學生健康檢查</p>
<p>於三十五年六月及十月間各舉行D.D. 噴射兩次計噴射公廟一五二處貧民住宅食堂小店等二十七處醫院十六處監獄看守所十二處慈善團體四十三處粥廠及破廠七十二處外並噴射五三三二五床位一〇一八一人體</p>	<p>與教育局會商結果擬具委員會章則呈府候核中</p>	<p>於三十五年五月在本市國民新報發行三期嗣因該報停刊遂致中綴當以各報篇幅有限不為之報而報紙之閱覽亦未能普遍定在不變之原則下改為各種衛生及防疫事宜以朝家喻戶曉計共印製大小傳單十五萬張防疫告市民書五萬份發給各商戶大型標語四千份發布衛生防疫新聞四百三十餘件各影院放映宣傳影片一萬一千餘次召開市民防疫指導大會一次廣播衛生講演五十六次</p>	<p>任三十五年十月下旬於中山公園舉行衛生展覽陳列物品計分十二類約共數千件並展覽九日參觀者達二十一萬四千餘人</p>	<p>關於市民健康檢查以經費關係未克舉辦其學生健康檢查由各衛生區事務所辦理綜計健康檢查人數共五七八三九人</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p>創辦</p>

政地 劃		類別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工作實施	進度上情形度	上級機關	備考
(甲)土地測量	測量郊區土地二十四萬畝	郊區測量奉令辦理僅補測內城第七區	測量郊區土地二十四萬畝	四水田七百八十二畝餘	面積五千二百八十二畝餘	郊區測量奉令辦理僅補測內城第七區	原計劃奉令從緩實施	
(乙)土地登記	城區土地七萬四千餘起實施登記	本年實地登記其餘土地登記因聲請期所有城區	城區土地七萬四千餘起實施登記	本年實地登記其餘土地登記因聲請期所有城區	本年實地登記其餘土地登記因聲請期所有城區	本年實地登記其餘土地登記因聲請期所有城區	本年實地登記其餘土地登記因聲請期所有城區	本年實地登記其餘土地登記因聲請期所有城區
(丙)規定地價	規定城區土地及定着物標準價編造地價冊	本年一月規定城區土地及定着物標準價編造地價冊	規定城區土地及定着物標準價編造地價冊	本年一月規定城區土地及定着物標準價編造地價冊	本年一月規定城區土地及定着物標準價編造地價冊	本年一月規定城區土地及定着物標準價編造地價冊	本年一月規定城區土地及定着物標準價編造地價冊	本年一月規定城區土地及定着物標準價編造地價冊
(丁)清理公產	清查各機關使用及出租收益	清理各機關使用及出租收益	清查各機關使用及出租收益	清理各機關使用及出租收益	清查各機關使用及出租收益	清理各機關使用及出租收益	清查各機關使用及出租收益	清理各機關使用及出租收益
2代管國有公產	依法接收代管市內國有公產	依法接收代管市內國有公產	依法接收代管市內國有公產	依法接收代管市內國有公產	依法接收代管市內國有公產	依法接收代管市內國有公產	依法接收代管市內國有公產	依法接收代管市內國有公產
戊)處理地權糾紛	辦理市民呈請啟封發還日韓人佔用房地產案件	辦理市民呈請啟封發還日韓人佔用房地產案件	辦理市民呈請啟封發還日韓人佔用房地產案件	辦理市民呈請啟封發還日韓人佔用房地產案件	辦理市民呈請啟封發還日韓人佔用房地產案件	辦理市民呈請啟封發還日韓人佔用房地產案件	辦理市民呈請啟封發還日韓人佔用房地產案件	辦理市民呈請啟封發還日韓人佔用房地產案件

	救濟房 1 收土地數	(C)土地使 用 數
	調整房租以資救濟房荒	辦理天橋棚戶遷移
	經社管警察地政三局擬定房屋租金調整辦法調查房租以備調整	指撥香廠公地分給天橋棚戶飭令遷移 並將房棚拆除以利交通

<p>7 補助學校 優良學校 每班一萬二千元之標準予以</p>	<p>6 訓練中小學教員及社教人員分班 社學師教員機關</p>	<p>5 增設學校 青年學校 增設臨時男女職業各十班 幼師班十班 社會教育員訓練班十班</p>	<p>4 整理校舍 圖書儀器 修繕圖書儀器 添置圖書儀器 損壞均須</p>
<p>學果管勝 每對制利 私度以 立後教 助本年 一良二 萬中每 二學起 千班收 元俾經 示助視 進成查 元積取 小結代</p>	<p>一、於寒假期內舉辦小學校長訓練班 二、於本市私立小學完竣後二人已 於本市私立小學完竣後二人已 對於本市私立小學完竣後二人已 立於本市私立小學完竣後二人已 無於本市私立小學完竣後二人已 費關於本市私立小學完竣後二人已</p>	<p>一、祝國慶 二、立國慶 三、再國慶 四、察國慶 五、本國慶 六、一國慶 七、立國慶 八、三國慶 九、初國慶 十、級國慶 十一、商國慶 十二、業國慶 十三、常國慶 十四、措國慶 十五、據國慶 十六、未國慶 十七、能國慶 十八、增國慶 十九、校國慶 二十、僅國慶 二十一、於國慶 二十二、市國慶 二十三、區國慶 二十四、以國慶 二十五、便國慶 二十六、心國慶</p>	<p>百收共百共 一敵一千一 十性千五七 七學零五七 件校十份十 酌圖十份十 分書五份十 配各十書七 校九儀百用 用七器四桌 器將先椅桌 一器將十三 份份份份份</p>
			<p>始乃行校市查 整場調校市三 理酌查舍經十 財自本具復四 力本具員年 情中僅關十 形度能於月 開起各本</p>

<p>(丙)社會教育</p> <p>1 整理社會教育</p> <p>一、整理娛樂場所</p>	<p>二、審核劇本影片及兒童讀物</p>	<p>2 廣元社會教育</p> <p>一、整頓民衆教育館閱書報處</p>	<p>(丁)體育保健</p> <p>1 建築公共體育場及游泳池各一所</p> <p>2 充實各校體育及衛生設備</p> <p>全市私立各級學校就實際需要積極加以充實</p>
<p>子、各影院加映社教標語</p> <p>丑、第一民衆教育館附設影院擴充設備</p>	<p>子、劇本圖書雜誌之審核由教育局社會科協助召集審查委員會辦理</p> <p>丑、取締淫穢之連環圖畫小人書由警察社會局協助教育局查禁</p> <p>寅、改良劇詞協助社教並授予社教勳章</p> <p>卯、籌辦影片檢查擬於三十六年度實施</p>	<p>子、本市原有民教館四處地僻屋窄多不適用擬將前門第三民教館第一民教館第二民教館第三民教館第四民教館第五民教館第六民教館第七民教館第八民教館第九民教館第十民教館第十一民教館第十二民教館第十三民教館第十四民教館第十五民教館第十六民教館第十七民教館第十八民教館第十九民教館第二十民教館第二十一民教館第二十二民教館第二十三民教館第二十四民教館第二十五民教館第二十六民教館第二十七民教館第二十八民教館第二十九民教館第三十民教館第三十一民教館第三十二民教館第三十三民教館第三十四民教館第三十五民教館第三十六民教館第三十七民教館第三十八民教館第三十九民教館第四十民教館第四十一民教館第四十二民教館第四十三民教館第四十四民教館第四十五民教館第四十六民教館第四十七民教館第四十八民教館第四十九民教館第五十民教館第五十一民教館第五十二民教館第五十三民教館第五十四民教館第五十五民教館第五十六民教館第五十七民教館第五十八民教館第五十九民教館第六十民教館第六十一民教館第六十二民教館第六十三民教館第六十四民教館第六十五民教館第六十六民教館第六十七民教館第六十八民教館第六十九民教館第七十民教館第七十一民教館第七十二民教館第七十三民教館第七十四民教館第七十五民教館第七十六民教館第七十七民教館第七十八民教館第七十九民教館第八十民教館第八十一民教館第八十二民教館第八十三民教館第八十四民教館第八十五民教館第八十六民教館第八十七民教館第八十八民教館第八十九民教館第九十民教館第九十一民教館第九十二民教館第九十三民教館第九十四民教館第九十五民教館第九十六民教館第九十七民教館第九十八民教館第九十九民教館第一百民教館</p> <p>丑、各於第一民教館第二民教館第三民教館第四民教館第五民教館第六民教館第七民教館第八民教館第九民教館第十民教館第十一民教館第十二民教館第十三民教館第十四民教館第十五民教館第十六民教館第十七民教館第十八民教館第十九民教館第二十民教館第二十一民教館第二十二民教館第二十三民教館第二十四民教館第二十五民教館第二十六民教館第二十七民教館第二十八民教館第二十九民教館第三十民教館第三十一民教館第三十二民教館第三十三民教館第三十四民教館第三十五民教館第三十六民教館第三十七民教館第三十八民教館第三十九民教館第四十民教館第四十一民教館第四十二民教館第四十三民教館第四十四民教館第四十五民教館第四十六民教館第四十七民教館第四十八民教館第四十九民教館第五十民教館第五十一民教館第五十二民教館第五十三民教館第五十四民教館第五十五民教館第五十六民教館第五十七民教館第五十八民教館第五十九民教館第六十民教館第六十一民教館第六十二民教館第六十三民教館第六十四民教館第六十五民教館第六十六民教館第六十七民教館第六十八民教館第六十九民教館第七十民教館第七十一民教館第七十二民教館第七十三民教館第七十四民教館第七十五民教館第七十六民教館第七十七民教館第七十八民教館第七十九民教館第八十民教館第八十一民教館第八十二民教館第八十三民教館第八十四民教館第八十五民教館第八十六民教館第八十七民教館第八十八民教館第八十九民教館第九十民教館第九十一民教館第九十二民教館第九十三民教館第九十四民教館第九十五民教館第九十六民教館第九十七民教館第九十八民教館第九十九民教館第一百民教館</p> <p>卯、擴充設備</p>	<p>因經費困難未克辦理僅將市內原有公共體育場及游泳池各一所加以整修後俾能適用</p> <p>各校增設體育衛生費依照教育局頒布之辦法妥爲充實體育及衛生設備</p>

<p>2 舉辦各種 集會</p>	<p>(戊) 其他 1 組織研究 會</p>
<p>每學期舉行運動會各校成績 展覽會及音樂會各一次以提 高教育水準</p>	<p>每兩月舉行一次分爲中學教 育師範教育職業教育小學教 育幼稚教育社會教育體育保 健等七種</p>
<p>一、各校校慶日均舉辦運動會及成績 展覽會 二、八月三十一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三、九月九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四、十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五、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六、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七、一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八、二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九、三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四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一、五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二、六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三、七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四、八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五、九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六、十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七、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八、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十九、一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一、三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二、四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三、五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四、六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五、七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六、八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七、九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八、十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二十九、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 三十、十二月二十五日舉行抗戰史蹟 展覽會</p>	<p>因事實環境關係未克逐一舉辦僅由 立各社教職員成立北平市社會市 同仁聯誼會討論各種社教推進事項</p>

計會拾		類別工作
2 訓練會計人員 籌備開辦及招考會計人員分三期訓練實習	1 乙 設計 1 領定各項會計制度	工作項目 工作計劃
人辦能上 員法開項 工認辦計 作真妥劃 效考遵因 率詢照市 擇府支 優試規款 用定新 藉進費 以高籌 會考維 計詢未	送部市度關務並訂均平 之實總各之單早甚市 主施預營非會准總隔淪 因乃法算業機循度實制為 本尚案圖環基本後逐款工 市向未屬基本處所次支于 計奉令位屬所擬擬泰頒保 報核位會單擬擬泰頒保 告不致制度會單擬擬泰 如不致制度會單擬擬泰 期不致制度會單擬擬泰 編全以制	工 作 實 施
	中種計份本 計計起於市 劃開致正始三 在後收四 擬各十	進比 度上 情形度
		考 上 核 意 機 見 照
		備 考

册六年七月册目

北平市政府设计审核委员会牌

